



# 雲林榮譽國民之家歡迎入住

## 一、入住條件

對象	榮民	併同榮民安置		民眾 (含非併同榮民安置之眷屬)
		父母	配偶	
年齡	61 歲	60 歲	50 歲	65 歲
條件	一、安養：身心正常，能自理生活(不含失智)。 二、養護：自理生活困難。 三、失智：經醫院鑑定達中度失智以上且具行動能力。			
限制 (不予入住)	一、24 小時抽痰之植物人。 二、有住院醫療需要者。 三、氣切或插三管以上無法照護者。 四、法定傳染病，因安置有引起群聚感染之虞。 五、照顧體系權責劃分表分類標準第一類至第四類精神疾病。			

## 二、收費標準

身分	收費項目	公費榮民	自費榮民 (併同榮民安置榮眷)	民眾
安養/ 夫妻	保證金	-	12,000 元	15,900 元
	服務費	-	6,000 元/月	7,950 元/月
	伙食費	4,600 元/月	4,600 元/月	4,600 元/月
養護	保證金	-	13,600 元	35,900 元
	服務費	-	6,800 元/月	17,950 元/月
	伙食費	4,600 元/月	4,600 元/月	4,600 元/月
失智	保證金	-	13,600 元	55,900 元
	服務費	-	6,800 元/月	27,950 元/月
	伙食費	4,600 元/月	4,600 元/月	4,600 元/月
備註	1. 養護房為 4 人房、安養房為 2 人房、失智房為單人房。 2. 不含衛生耗材、管灌牛奶等費用。 3. 費用季繳，養護、失智加收洗衣費用 450 元/月。 4. 三節(春節、端午節、中秋節)加收加菜金各 120 元。			

**三、檢附資料：**「入住申請資料表」、「近 3 個月體檢表正本」、「近半年病歷摘要正本」、「榮民證影本」、「中度失智診斷證明正本」、「身障證明正反面影本」、「身分證及健保卡影本」。

**四、聯絡資訊：**聯絡人：王輔導員

電話：05-5324100 分機 6502、傳真：05-5341635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榮譽路 160-1 號

**五、參觀時間：**週一至週五 早上 9:00 至 11:00；下午 2:00 至 4:00

**(請先來電預約)**